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雅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5年6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同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张宗辉先生、杨建东先生、张娜女士、于岚女士、倪永善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于蕾女士、王淑政先生、何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候选人于蕾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于蕾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淑政先生、何为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后上述8名董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分别对每位候选人逐一表决,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宗辉先生:中国国籍,1966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7年1月至2019年5月任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19年5月至今任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年3月至今兼任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3月至今担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5月至今担任枣庄市绿色能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宗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是公司现控股股东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是公司现控股股东之母公司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杨建东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9年4月至2022年5月任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2021年3月至今兼任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担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2年5月至今任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建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是公司现控股股东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是公司现控股股东之股东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张娜女士:中国国籍,1979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9年10月至今任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会计处处长;2021年3月至今兼任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2年5月至今任枣庄绿色能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5年4月至今兼任山东泉兴嘉轩智能工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是公司现控股股东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是公司现控股股东之母公司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会计处处长;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于岚女士:中国国籍,1986年生,本科学历。2017年5月至2020年11月任山东王晃煤电集团热电有限公司财务科副科长;2020年11月至2021年12月任山东民生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会计;2022年1月至2022年4月任山东财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会计;2022年4月至2023年3月任山东财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基金投资部负责人;2023年3月至今任山东财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经理;2023年6月起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岚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是公司现控股股东之股东山东财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经理;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倪永善先生:中国国籍,1966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4年12月至2018年11月任枣庄大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长、2018年11月至2022年1月任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处副处长(期间2021年3月至2022年1月兼任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投资部部长)、2022年3月至今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倪永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于蕾女士:中国国籍,1985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合伙人。现任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4年12月至今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王淑政先生:中国国籍,1969年生,中共党员,执业律师。2003年12月至2021年8月任山东明公律师事务所主任;2021年8月至今任山东明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2年3月至今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淑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何为先生:中国国籍,1978年生,九三学社社员,本科学历,执业律师。2015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山东德衡(枣庄)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2019年12月至今任山东华师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雅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1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东海路17号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以下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内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关联方提供反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参投的产业基金进行清算的议案》	√
10.00	《关于确认2024年度董事和高管薪酬结果的议案》	√
11.00	《关于确认2024年度监事薪酬结果的议案》	√
12.00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13.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债转股收购三家电站100%股权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6.0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拟任董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制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7.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7.01	选举张宗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2	选举杨建东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3	选举张娜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4	选举于岚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5	选举倪永善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8.01	选举于蕾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2	选举王淑政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3	选举何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其中议案6、议案7、议案8,涉及关联股东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议案14属于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其中议案17、议案18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5人,独立董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即除公司董事、高管、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6月26日(星期四)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30

2、登记及信函邮寄地址: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东海路17号25楼,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邮编:277100;传真号码:021-32579919)。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6月26日星期四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尤鸿志、陆丹娜

联系电话:021-32579998

传真号码:021-32579919

邮箱:yhz200@yaboo-cn.com

地址: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东海路17号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5楼会议室

2、其他事项:本次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4、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5、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323;投票简称:“雅博投票”

2、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17,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18,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2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于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在山东省枣庄市召开的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代表本人(本单位)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以下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内外部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关联方提供反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参投的产业基金进行清算的议案》	√			
10.00	《关于确认2024年度董事和高管薪酬结果的议案》	√			
11.00	《关于确认2024年度监事薪酬结果的议案》	√			
12.00	《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13.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实施债转股收购三家电站100%股权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6.00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拟任董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制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7.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7.01	选举张宗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2	选举杨建东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3	选举张娜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4	选举于岚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7.05	选举倪永善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8.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8.01	选举于蕾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2	选举王淑政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8.03	选举何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说明:

1、在非累积投票提案中,请在表决意见中“同意”、“反对”、“弃权”选择您同意的一栏打“√”;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同一议案中若出现两个“√”,视为无效投票,对某一议案不进行选择视为弃权;

3、若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323　证券简称:雅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0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手机短信方式发出,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会议于2025年6月6日上午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由董事长张宗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张宗辉先生、杨建东先生、张娜女士、于岚女士、倪永善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董事会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一审议并获得全票通过。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同意选举于蕾女士、王淑政先生、何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董事会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一审议并获得全票通过,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独立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务。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七届董事会拟任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拟任董事会成员薪酬的方案:

非独立董事(拟任):张宗辉先生、杨建东先生、张娜女士、于岚女士,不领取薪酬及董事津贴;倪永善先生、职工董事按公司所任职务及薪酬标准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拟任):于蕾女士、王淑政先生、何为先生,每位每会计年度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人民币10万元(税前)。

鉴于本议案涉及全体拟任董事,基于谨慎性、公平性原则,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7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宗辉先生:中国国籍,1966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7年1月至2019年5月任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19年5月至今任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1年3月至今兼任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3月至今担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5月至今担任枣庄市绿色能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宗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是公司现控股股东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是公司现控股股东之母公司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杨建东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9年4月至2022年5月任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2021年3月至今兼任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3月至今担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2年5月至今任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建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是公司现控股股东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是公司现控股股东之股东枣庄市财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张娜女士:中国国籍,1979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9年10月至今任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会计处处长;2021年3月至今兼任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2年5月至今任枣庄绿色能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5年4月至今兼任山东泉兴嘉轩智能工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是公司现控股股东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是公司现控股股东之母公司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会计处处长;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于岚女士:中国国籍,1986年生,本科学历。2017年5月至2020年11月任山东王晃煤电集团热电有限公司财务科副科长;2020年11月至2021年12月任山东民生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会计;2022年1月至2022年4月任山东财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会计;2022年4月至2023年3月任山东财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基金投资部负责人;2023年3月至今任山东财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经理;2023年6月起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岚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是公司现控股股东之股东山东财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经理;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倪永善先生:中国国籍,1982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14年12月至2018年11月任枣庄大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长、2018年11月至2022年1月任山东泉兴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处副处长(期间2021年3月至2022年1月兼任山东泉兴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投资部部长)、2022年3月至今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倪永善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于蕾女士:中国国籍,1985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合伙人。现任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4年12月至今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王淑政先生:中国国籍,1969年生,中共党员,执业律师。2003年12月至2021年8月任山东明公律师事务所主任;2021年8月至今任山东明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2年3月至今任山东雅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淑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何为先生:中国国籍,1978年生,九三学社社员,本科学历,执业律师。2015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山东德衡(枣庄)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2019年12月至今任山东华师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807　证券简称:云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1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6月6日(星期五)上午10: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6月6日上午09:15–下午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6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6日上午09:15–下午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冀树军先生

(六)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指引和云铝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587人,持有(代表)公司股份1,980,843,588股